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6月28日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6月2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静女士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公司拟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公司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具体事宜。具体内容如下：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5-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不少于三分之一。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原章程其余条款不变。

2、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拟由2人增加为3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俞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俞峰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增选独立董事事项，需以《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通过为前提。

3、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新春兴新能源电力（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春兴新能源”）拟以直租的方式向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光伏设备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50万元，租赁期限不超过7年。

同意公司为中新春兴新能源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67万元整；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阳丰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新春兴新能源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16万元整；上述担保期限均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次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债务人履行义务期限届满后两年。

中新春兴新能源各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分别提供同比例连带责任担保；中新春兴新能源以其持有的苏州春兴光伏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中新春兴新能源以其持有的滁州中新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及以各电站项目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3）详见《证券时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的部分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特提议于2019年7月15日14:30在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金陵东路12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俞峰先生，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 年 7 月至今在苏州纳德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0 年 10 月至今在苏州金玉堂装饰创意设计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1 年 9 月至今在苏州纳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7 年 6 月至今在苏州石头先生建材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6 年 8 月至今在苏州禾昌聚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7 年 6 月至今在苏州环申力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8 年 6 月至今在苏州美丽田园乡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俞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